

【嘉湖漫笔】

水乡醉桥

刚柔并济，通而不争——这，便是江南之醉，最恒久的落笔。

■孙贤龙

水为醉之源，嘉兴因水成乡，醉了江南。桥依水而立，便是这江南之醉，最生动的落笔。

京杭大运河进入嘉兴，见到的第一桥，便是长虹桥。据《嘉兴市志》记载，长虹桥建于明万历天启元年（1621年），三孔石拱桥，如长虹饮涧，又如新月卧波。回溯华夏桥梁史，从《诗经》“造舟为梁”的浮桥之始，至唐宋石拱技术的巅峰时期，直至明代走向辉煌。在相对富庶的江南，孕育出的这座石拱桥，既是空中通途，又是建筑艺术。如今，以“国保”之身，依然巍然站立，守护着光阴的密码。

更为特殊的是，长虹桥所处的位置是软土地基。《嘉兴市志》所述，嘉兴全市为第四纪沉积区，主要由河湖、滨海沉积物构成，松散层厚度达60至300米，属于典型的软土地区。

你看那桥址，密集打入数十米长的松木桩，成稳固的梅花形布局，“千年水底松”，松木泡水后不仅不腐，反而越来越硬，将软土挤压压实；你看那“薄墩薄拱”，桥墩厚度仅约50厘米，拱券也非常纤薄；再看那逐渐放宽呈“喇叭状”的桥面，像穿了双“大脚雪鞋”，把重量更分散

地传递到软土上。

古人深谙“过刚易折”的道理，既然地基是软的，那就不去硬碰硬。于是，我们看到了松木的“柔”、桥身的“薄”以及桥面摊开的“广”——这三者共同构成了一套完整的应对策略，也隐喻了人世间的某种智慧。

长虹桥的魂魄，更在一次次重建之中。翻阅《嘉兴市志》，首次重建于清康熙年间，历经百余年沧桑，大桥崩于风雨。此时王江泾镇已是江南著名的丝绸贸易集镇，“日出千匹，衣被数州郡”，镇上市肆林立、商贾云集。大桥倒塌，对商业民生影响极大。唐秉义徘徊在河边，俯身看着滔滔河水泪流满面，说：“我必复之，力小敢荷，以医为擅。”一生倾情医治乡里人身体疾苦的地方名医，决定把行医所得都投入工程，重修这座大桥。他日夜忙碌在工地上，劳累至极病倒了，手指溃烂。朋友含泪劝他休息，他发誓此心不改。“风俗厚，人勇于义。”淳朴的乡里人都被感动，纷纷出资出力，筹集白银三万二千两。子廷桂承父志，谢武权、蒋秀元等同道并肩。自嘉庆十六年（1811年）春动工，至十七年（1812年）冬竣工。长虹再卧波，非独一桥之成，更是人心之桥的永恒。

再次仁立长虹桥上，舟楫往来，满载货物的船，徐徐驶向远方，一派江南生机盎然。这是从古至今绵延不断的水乡之醉。历尽风雨沧桑，依然挺立的长虹桥，早已在这片水土里，埋下了遇事不躲、不甘人后的精神基因。

从长虹桥向南不到二十公里，运河便进入嘉兴市区，形成“九水连心”的独特景象。这个“心”便是嘉兴南湖。

《嘉兴市志》记载：南湖，古称淞湖。早年位于嘉兴城东南，又名东湖、东南湖，近代与毗邻的西南湖雅称鸳鸯湖。清明时节，走进南湖，细雨霏霏，烟霭似纱，我仿佛听到了宋代杨万里“轻烟漠漠雨疏疏”的吟诵，陶醉在眼前的水墨画卷之中。

南湖作为江南名湖，其地位的跃升与1921年那个夏天有关。那日，南湖游船迎来了10多位青年游客。船舱内，他们围绕着一张小四仙桌，时而低声争论，时而点头赞许，听见外面的汽笛声，又搬出麻将牌掩牌。经过几个多小时，众青年起立，举起右手轻声而又郑重地喊出了心底

的口号。

南湖依然是那么美、那么静，荷花盛开，垂柳拂岸。而这一天，这群特殊游客，用理想信念重塑了这艘丝网船，游船由此蜕变为“南湖红船”。从此，红船的每一道桨痕，都深深地刻进中国历史，书写着开天辟地、敢为人先的首创精神，坚定理想信念、百折不挠的奋斗精神，立党为公、忠诚为民的奉献精神。

南湖红船本是一艘平凡的小船，却承载了改写中华民族命运的伟大使命。恰如老子“大道至简”的哲学，最伟大的力量常寓于最朴素的形态之中。改变世界的并非器物的宏伟，而是思想的重量。

运河环城，形成“城绕村居水绕城”的美景。如何突破环城河的围合，让旧城步入新时代？改革开放的春风吹来，红船精神化作了城市发展的动力——一组大桥承担了此使命，南湖大桥便是其中的一座。

如果说长虹桥是古人以石拱勾勒的“虹影卧波”，那么南湖大桥便是今人以钢筋混凝土绘就的另一道虹。大桥主体为双向四车道的机动车道，像一道优雅的弧线在西南湖及沪杭铁路上空划过，“宛如彩虹轻盈跨”，两侧辅线则在下方穿过，形成了独特的立体交通布局。远远望去，大桥线条简洁，以谦逊的姿态，与开阔的湖面、奔驰的列车相呼应。昔日长虹桥以松木之柔化解软土之困，今日南湖大桥以弧线之美续写刚柔并济的造桥智慧——变的是材料，不变的是因地制宜的匠心。

在城市规划引领下，城郭几番拓建，南湖在原址沉淀，如今已从城郊步入城市中心。

桥的意义，是一个“通”字。长虹桥通的是两岸，红船通的是理想，南湖大桥通的则是城市与时代。真正的“通”，从来不是力的征服，而是智的顺应与心的奉献。

细细想来，南湖大桥既承载车流，又不喧宾夺主；既完成跨越，又留白于湖光。这恰是“立党为公、忠诚为民”的物化隐喻——真正的担当，不是张扬的宣言，而是默然的承重。

桥如此，人亦如此。刚柔并济，通而不争——这，便是江南之醉，最恒久的落笔。

（作者为在职公务员）

【我的嘉兴·醉江南】

我是一座桥

俯下身軀，渡人过河，这不是我的重担，是我的欢喜。

■廖敏英

我是一座桥，人称长虹桥，驻守闻川古镇四百余年，被誉为“运河入浙第一桥”。绵延一千七百公里的大运河，见到我，便已到温风如酒，烟雨如纱的嘉兴城。

远远望去，我如同伟岸的大丈夫。七十余米的长度，十多米的高度，粗壮的桥墩撑起了如虹的气势。有人说，我不急不缓，流畅舒展，君子才得这般从容有度，张弛得宜。桥边的古寺响起暮鼓晨钟，斜阳之下，我又像是运河上沉默的修行者，惯看云起云落，船来船往。

我身軀的每一块都来自遥远的过去，每一块都曾是冰凉如水的坚硬。朝朝暮暮，年年岁岁，四百多个春秋。雨雪风霜渐渐消解了每一块坚硬中的冰凉，一些野草种子，不知是随着风、随着鸟还是随着人，总之它们来了。它们攀附我的四肢，爬上我的肩头，在我耳边呢喃，

为我添上了浓淡淡淡的绿意。它们告诉我，只有依偎在我的身上，目光才能越过岸边的楼台和烟柳，看清三秋桂子、十里荷花。

君子何如？自我初生起，身上便镌刻了江南古镇的雍容典雅。“淑气风光架岭送登彼岸，洞天云汉横梁稳步长堤”“福泽长流物阜民安国泰，慈航普渡江海晏河清”，只要稍加留心，一定会发现我身上有不少文雅隽永的联句。你肯定知道，汉字是最具魔力的方块，因为它们，原本敦厚的我才焕发出俊朗的神采。每当船行至此，无论它们的来路是凌波坦途，还是风波迭起，只要穿越这些古老文字的祝福，就能无惊无险地驶向停泊的码头。

守着运河几百年，有时，真觉得自己就是一名修行者。兴衰成败，荣辱悲欢，统统如过眼云烟，不值一提。我身旁的一粟庵，如今又名长虹寺，不管他叫什么名字，因着“沧海一粟”的禅意，总显得比我深沉。他终年与我相对，悲悯地望向我，要为人间万象寻一叶菩提。但我却执着于尘世，永远承受人的羁绊。人有多么有趣啊，他们迈着相似的步伐，踏过我脊背上的台阶，或轻快，或缓慢，或走走停停。他们想跟我说些什么了，就用手触摸斑驳粗砺的栏杆，不必开口，想说的一切我已了然。

我早已了然。我心里有历史粗放的脉络，也有无数从生的细节。我是一座桥，如山如海的记忆无法压垮我，只会使我澄明。我记得一位姓吴的知府，他率领民众，耗时十余年才有了我，为了纪念他，我曾名“吴公桥”。而后朝代更迭，战火洗礼，我几经残损。总有一些人，望着运河奔涌，向曾破败的我许下宏愿，散千金，付韶华，流血流汗，将衰老不堪的我、病入膏肓的我、伤痕累累的我，一次又一次地扶起、安顿、重塑，令我一次又一次地年轻、雄伟、骄傲，重新以挺拔的身姿迎接吟咏与惊叹。人是多么可爱啊，他们的需要和付出，构成了我存在的全部

因果。

几百年来，运河上川流不息的，除了波涛，还有许许多多的船。艄公隐退，风帆遁藏，如今的船带着轰鸣的马达，日行千里，一骑绝尘。和日新月异它们相比，我是否暮气沉沉，像脆弱的负担？惶恐中，人们请来四位威风凛凛的保护神，他们似鳄如龙，身披鳞甲，学名“虬螭”，不分昼夜镇守桥门，警示航船。因此，夜深人静时，我可以放心地打一个盹，借着月光去回忆一些往事。那时，我总会想起一个人。

人间的姓名对他并不重要，也许“桥人”才是他真正的称谓。“桥人”住在我身旁的一艘小船里，守护我二十余年。担心我被撞伤，他为桥墩缠绕上一层层绳索与轮胎，夜里，他举起微弱的灯火为过往的船指路，“慢点、慢点……”呼声惶惶。我记得他的清贫，也记得他的倔强。守护一座桥，没有工钱和荣誉，却有很多不解和嘲笑，他一再拒绝上岸生活的清令，单食瓢饮不改其志，孤守着“桥人”的宿命。一个秋天，“桥人”走了，他为我牢牢拴紧保护的绳索，却把自己的生命付诸水流。我常常回想，过去的四百多年里，我一定曾见过他，某一个前世，他是一名筑桥人，饱含深情为我砌上严丝合缝的桥石。那么，某一个来世，他还将与我重逢，那时，石缝间探出新鲜的花朵，运河仍唱着古老的歌。

这首古老的歌，我听了几百年。时光酝酿，歌里已有了微醺的酒意。其实，我是醉了，否则我怎会对你低语？其实，你也醉了，否则你怎能听见我的絮叨？

“醉里吴音相媚好”，何妨趁着这几分醉意，再听我几句醉语——我是一座桥，年长于这世上所有的人。俯下身軀，渡人过河，这不是我的重担，是我的欢喜。因为当你路过我的时候，我也路过了你，正如此时你路过了江南，江南也路过了你。

（作者为事业单位职员）

旧缸记

只是一个“曾经是缸”的陶土造物，一个时光凝固而成的粗粝句号。

■姚文杰

乡下老屋的岁月，是盛在两口缸里的。

一口蹲在灶披间，敦实厚重，陶土本色，摸上去粗粝粉糯，看着便心生安稳。每日天光未亮，男人便挑起扁担，踏着露水往河埠头去。木桶扑通沉入水中，咕嘟灌满清水，吱悠悠挑回家中，扁担一搁，双手拎起木桶，贴着缸沿一倾，哗啦——水便带着河浜的生气，注满了这陶土的肚腹。水花溅起，复又平息，缸里便静悄悄地，倒映出一角屋檐，几片流云和灶膛里明明灭灭的火光。平淡日子，就在这日复一日地蓄水倾水中，慢悠悠淌了过去。

我家只有一只担桶，另一只早年毁于火灾。于是我每次挑水，总得去邻家借一只，才能凑成一副担子。扁担压在尚未宽厚的肩上，微微往下沉重。起初力气小，半桶水也走得跟踉，扁担两头颤巍巍地晃。后来，桶里的水越装越满，脚步却渐渐稳了。人，仿佛就在从河边到缸边的百多步路上，悄无声息地把自己长高了。

另一口缸，立在露天的天井里，比灶边那口更大更深。它不蓄河水，只接天降雨水。一根乌黑老旧的竹槽，将屋檐瓦沟里的雨水，悠悠地引到缸中。雨天，听檐水叮咚，顺着竹槽滴入缸心，是最清宁安然的声响。雨水攒在深缸里，经了日月，尘滓自沉，便得了天地间一份独有的清润。

祖父辈的老人，素来最惜这天落水。有客登门，便取紫铜茶壶，搁在小茶灶上文火慢煮。起初寂然无声，待水温渐升，壶内水声轻漾，待到汤水沸透，壶嘴微微轻鸣，缕缕白气悠然腾起，满屋浸着温润水汽。撮一撮粗茶入盏，沸水高冲而下，热气裹着淡淡茶香，悠悠漫遍庭院。人手捧粗瓷茶碗，慢啜细品，眉眼恬淡安然，仿佛饮下的不止清茶，更是一整个清闲悠然的午后。

携李的味道

还有什么比美人、名果、传奇更惹人遐思的呢？

■张偶良

夏至前后，江南的风里开始飘起一股甜糯的香气。我拣了好天气，前往嘉兴携李产区——桐乡桃园村。

刚进村口，空气便清甜得像要拧出汁来。路旁、屋后、田边，尽是葱葱郁郁的携李树。枝头的携李紫红透亮，敷着一层薄薄的白粉，像少女羞红了脸又扑了香粉。我凑近去，一股幽微的、带着酒意的甜香便不由分说地钻入鼻腔。

有几个熟透了的，颜色转为深紫，仿佛轻轻一碰就要滴下汁水来。想起清人朱彝尊的诗句：“佳果先秋熟，来禽也不如。瑶光珠斗散，青筒素玉书。”携李的佳处，确实非寻常果品所能及，它静静地、羞怯地藏在绿叶之间，等着懂它的人来。

携李亦名醉李，为古老的珍稀名果，独产于嘉兴境内。它不仅仅是一种果子，更是一段活的历史、一部流动的古书。“携李”二字，原是嘉兴的古地名。《春秋》上便有“定公十四年，越败吴于携李”的记载。那是一场有名的战争，吴王阖闾在此受伤，后来竟因伤重而死。谁能想到，这刀光剑影的古战场，千年之后竟成了一片温柔富贵之乡呢？宋人韩维有诗叹道：“昔为干戈地，今以游观来。物变未始穷，千年一浮埃。”昔日的干戈之地，如今成了游人寻访佳果的去处，这沧桑之变，想来令人感慨。

然而携李的种植史，却并非一帆风顺。它经历过繁华，也曾几近绝迹。据老一辈人讲，清代时，这携李是贡品，地方官吏一到成熟季节便来勒索，寺僧们不堪其扰，

天落水静很久了，会生出些子子，身子在水里一屈一伸，不停翻着眼斗。舀水前，用水瓢轻轻一荡，小虫便惊惶地沉了下去。往缸里放进几尾柳叶似的小鱼，鱼儿摆尾，悄无声息地巡游，不几日，子子就没了踪影。

不知从何时起，河水慢慢变了模样。挑水人立在河埠头，望着水面暗沉浑浊，每每默然失神。此时，村里陆续打起农家私井，铁皮水桶垂落打水的闷响，渐渐取代了扁担往来的吱呀响。

房屋也在变。邻里低矮平房接连翻新，一栋栋贴满白瓷砖的楼房拔地而起。原先两家共用的天井，被新墙吞没，消失在新房的格局里。那根引接雨水的竹槽，在房屋翻建时被随手拆下，扔进柴堆再无人过问。那天落水缸，再没有雨水叮咚地注入它的怀中。

人们也不再信赖天落水。堂屋里出现了蓝色塑料桶，印着陌生的山泉名字。拧开盖头，倒进锃亮的不锈钢壶，烧开的水泡出的茶，味道规整平和，也说不上不好，只是祖父辈捧着粗瓷碗时那眯眼的惬意，再也寻不见了。

后来，自来水管通到了灶头，一拧龙头，水就来了。那些盛水的缸，被彻底搁置遗忘。它们闲散弃于院角墙根，缸口朝天，静静承接岁岁秋风落叶，历经几番晴雨寒暑。

有一年夏末回乡，父亲指着墙角的缸，眉头微蹙：“这东西，没用了，还招虫。清一清，挪了吧。”我寻来长柄铁勺，一遍遍舀出缸中污浊死水，再探身伸手，细细掏尽缸底淤积的烂泥沉渣。指尖触到满缸冰凉腐朽的泥垢，恍惚之间，似是真切触碰到了缓缓流逝、慢慢老去的旧日时光。

清理干净后，叫来帮人帮忙，一前一后，将这口空了的旧缸挪到屋后墙根。最后，依着父亲的意思，将它倒扣过来。沉重的缸沿磕在泥地上，发出“扑”的一声闷响，像一声滞重的叹息。从此，它便以这样一种彻底倾覆的姿态，蹲踞在屋后。

父亲离世后，老屋彻底空了。料理后事时，我将院子作了一番清理。该丢的丢，该毁的毁，许多旧物连同它们负载的记忆，都被清出了生活的场域。唯有这口倒扣的缸，我留了下来。就让它在那里吧，我想。它已不再是容器，甚至不再是“缸”，只是一个“曾经是缸”的陶土造物，一个时光凝固而成的粗粝句号。

如今，我只是偶尔回去看看。目光掠过时，总会看到墙根下那一片深沉的、圆弧形阴影。它倒扣着，像大地突然生出一只盲眼，不再映照流云，只盛满泥土与黑暗。只是，当夕阳的余晖恰好扫过墙根，为那倒扣的弧线镶上一道极细的金边时，我总会恍惚。那光芒一闪即逝，仿佛有些什么东西，确凿地被永远封存了；又仿佛有些什么东西，在这固执的沉默姿态里，反而被映照得惊心的亮。

（作者为退休干部）

竟愤而砍倒了老树。到抗战时期，携李园更是破坏殆尽，几乎绝种。至上世纪七十年代末，嘉兴仅存十九株老树。

所幸，总有一些有识之士，不舍得几千年的滋味就此断绝。抢救、保护、繁育，一点一点，携李又回来了。如今的桃园村，种植面积已有近两千亩，年产量约四百五十吨。房前屋后，田边角，都栽上了携李树。春来一片雪白，夏至满树紫红的果，煞是好看。

我到村里最大的携李产业园时，正赶上村民们兴致勃勃在采摘。他们架着梯子，小心地将果子一颗颗摘下，放在垫着软布的篮子里，生怕碰伤了。

在桃园村，不论你问谁，都可能给你讲一段西施的故事。说是当年越国战败，范蠡将西施送往吴国，路过携李城。西施一路车马劳顿，犯了心疼病，面容憔悴。恰好路旁有李树，结着紫红的果子。西施摘下一颗，用指甲轻轻一掐，吸了果汁，顿觉神清气爽，病痛全消。后来她离开后，那李子上便留下了一道痕迹，像是指甲掐过的印子。

这传说自然是穿凿附会的，但传得久了，便成了传奇。那携李的顶部，确实有一道浅浅的凹痕，形似指甲印，人们都叫它“西施爪痕”。

诗人们是喜欢这种传说的。还有什么比美人、名果、传奇更惹人遐思的呢？于是便有了这许多的诗句：“兴亡常事何须问，且向西施觅爪痕”“吴宫花草久荒凉，犹剩西施爪痕香”……这爪痕，已不是单纯的果痕，而成了一种文化的符号，一种情感的寄托。

其实，据民国时朱梦仙在《携李谱》里的考证，这痕迹不过是花蕊圈粘附在果皮上形成的，本是寻常现象。但他也承认：“文人多事，指为西施一掐所留，历来讹传，竟成不稽之说。”这话说得通达。我倒觉得，有这样的传说，果子便有了魂，吃起来也更有滋味了。

携李的吃法，是别致的，它是要“吸”的。待它软熟之后，果肉化为浆液，只需在果皮上轻轻咬开一个小口，然后一吮，那琼浆玉液便尽入口中，甜中带甘，甘里透香，隐约还有一股酒的味道。

我买了几个携李带回家，让家人亲友品尝。又留下一小篮放在书房桌上，晚上写作时，随手拿起一颗，照着那“西施爪痕”处轻轻一咬，汁水涌出，闭目细品，仿佛能感受到两千多年前西施尝到的滋味，又仿佛能看到桃园村的李树，炊烟、暖阳。

这大约便是文化的味道了。一种果子，能吃出历史的厚重，吃出传说的旖旎，吃出文人的风雅，也算是“不负它”“果中珍品”的名头了。

（作者为退役军人）

